

湖北省 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

统一考试报名须知

湖北省 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简称“全国统考”）、湖北省 2019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知识加技能统一考试（简称“技能高考”）、湖北省 2019 年高等职业院校单独招生考试（简称“高职单招”）的报名工作即将开始。为顺利进行网上报名，请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报名对象

所有拟参加 2019 年全国统考考生（包括普通文理类、艺术类、体育类）、技能高考考生、高职单招考生，以及其他高等院校经批准组织的单独招生（包括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提前单独招生，高水平运动队招生，高水平艺术团招生，残疾考生提前单独招生，保送生以及少年班招生等）考生，均须参加全国统考报名。

二、报名条件

所有在我省参加报名的考生均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并且身体健康。不同类别的考生还须符合下列相应条件：

（一）我省户籍考生。符合下列条件且具有湖北省常住户口的中国公民，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1. 普通高级中学教育学校（以下简称“普通高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2. 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含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在省人社

厅注册的三年制技工学校) (以下简称“中职”) 毕业, 或具有同等学力。

(二) 外省户籍考生。符合下列条件的外省户籍进城务工及其他就业人员随迁子女(以下简称“随迁子女”), 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1. 具有我省普通高中学籍或中职学籍, 并按教学计划在我省完成三年的学习;

2. 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在我省有合法稳定职业、在我省现居住地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

(三) 港澳台考生。持有公安机关签发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且在我省长期居住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居民, 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其报名条件同我省户籍考生。

(四) 外国侨民。持有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证》且在我省定居的外国侨民(以下简称“外国侨民”), 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其报名条件同我省户籍考生。

(五) 少年班考生。申请报考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少年班招生资格的高等学校少年班的考生, 必须是智力超常、成绩优异且年龄在 15 周岁以下(中科大创新班年龄适当放宽), 具有我省户籍的初、高中在校理科学生(不包括高中应届毕业生)。少年班考生先由招生院校进行资格审查及预选, 取得报考院校的资格证后方可申请报名。

(六) 从 2020 年开始在高级中等教育阶段户籍由外省转入我省集体户籍的考生, 须具有我省高级中等教育阶段学籍, 并在我省实际就读三年方可申请报名。

(七)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在校生；或已被高等学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
2. 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非应届毕业的在校生；
3. 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在非应届毕业年份以弄虚作假手段报名并违规参加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包括全国统考、省级统考和高校单独组织的招生考试）的应届毕业生；
4. 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考生；
5. 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二、报考类别和报名材料

(一) 报考类别

普通高中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普通高考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的高职单招，不得报名参加技能高考。

非一年制中职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普通高考、技能高考或面向中职毕业生的高职单招。

一年制中职毕业生不得报名参加技能高考和高职单招。2016年录取的五年一贯制或“3+2”分段培养高等职业教育学生，中职转入高职阶段，只能报名参加高职单招。

(二) 报名材料

1. 我省户籍应届生

我省户籍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普通高

中学籍档案报名。

我省户籍职业高中、中专学校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职业高中或中专学校学籍档案报名。

我省户籍三年制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技校学籍档案和通过“全国技工电子注册与统计信息管理系统”导出生成，并经人社部门盖章确认的学籍名册报名。

我省户籍外省学籍且在外省就读的考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学籍档案和学籍证明材料报名。学籍证明材料必须是通过“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导出生成，经就读学校所在地市（州）级或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材料。

2. 我省户籍往届生报名

我省户籍普通高中、中职往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普通高中或中职毕业证书、学籍档案材料报名。

3. 随迁子女报名

随迁子女应届毕业生凭本人申请、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我省高中或中职学籍档案、学籍证明材料、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和居住证明材料报名。学籍证明材料须由就读学校及学籍所在地教育行政学籍管理部门审核盖章；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由其工作单位出具，个体经营者出具营业执照，居住证明材料可以是居住证、房产证或居住地派出所（或社区居委会）出具的证明材料。

往届随迁子女凭本人申请、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我省高中或中

职毕业证书及学籍档案、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和居住证明材料报名。法定监护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同上。

4. 我省户籍普通高中或中职同等学力考生报名。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同等学力证明报名。同等学力证明必须是市（州）级或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

5. 港澳台考生报名。除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外，其他材料同我省户籍应届、往届毕业生。此外，还需提交公安机关签发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6. 外国侨民报名。除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外，其他材料同我省户籍应届、往届毕业生，此外还须提交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证》。

7. 少年班考生报名。少年班考生凭本人申请（须经所在中学审核盖章）、户口簿、居民身份证、中学学籍档案、招生院校少年班资格证明报名。

8. 中职转入高职阶段考生报名。2016年录取的五年一贯制或“3+2”分段培养中职转入高职阶段考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中职学籍档案、2016年五年一贯制或“3+2”分段培养录取名册报名，录取名册须有省招办盖章。

三、报名时间

2019年我省普通高考继续实行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为方便广大考生报名，网上报名系统可通过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多种设备访问。

(一) 网上报名网址及时间。

1. 普通高考报名网址为: www.hbea.edu.cn 或 www.hbee.edu.cn。

2. 报名时间。网上报名按科类分时段进行:

2018年11月14—16日,普通高考艺术类考生网上报名。

2018年11月20—30日,普通高考文史类、理工类、体育类和技能高考、高职单招考生网上报名;前9天按市(州)分时段进行,后2天全省考生报名或查看核准、修改信息,不受地域限制。具体时间安排见下表:

	时 间	市、州名称
分地区 报名	2018年11月20—21日	武汉、黄石、十堰
	2018年11月22—23日	宜昌、襄阳、鄂州、荆门、天门
	2018年11月24—26日	荆州、黄冈、随州、神农架
	2018年11月27—28日	孝感、咸宁、恩施、仙桃、潜江
全省报名	2018年11月29—30日	全省各市、州

网上报名结束后,不再接受补报名。

四、报名地点

1. 我省户籍考生报名

(1) 应届毕业生报名。应届毕业生原则上在学籍所在地报名。

学籍与户籍所在地不一致,由于特殊原因需要在户籍所在地报名的,须由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户籍所在地县(市、区)、市(州)两级教育考试机构同意后方可报名。

(2) 我省户籍的往届生原则上在户籍所在地报名。如因文化补习、迁居、投靠亲友等原因需要在非户籍所在地报名的,若是在本市

(州)范围内跨县(市、区)报考,须由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报考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批准后方可报名;若是跨市(州)报名,须由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报考地市(州)、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批准后方可报名。

(3) 2016年录取的五年一贯制或“3+2”分段培养高等职业教育学生,在承担中职教育阶段任务的学校所在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4) 我省户籍外省学籍且在外省就读的考生及其他考生,在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2. 随迁子女报名。应届随迁子女在学籍所在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往届随迁子女在法定监护人居住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3. 港澳台及外国侨民报名。应届生在学籍所在地报名,往届生在居住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五、报名方式

(一) 报名组织。

应届毕业生原则上由就读学校统一组织办理报名手续,其他人员由考生本人到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

(二) 报名流程。

1. 资格审查。由考生提出报名申请,报名点和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进行资格审查。我省户籍我省学籍应届生的资格审查由报

名点负责。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应届生、我省户籍往届生、随迁子女和其他考生的资格审查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负责。

2. 领取报名卡。艺术类考生在2018年11月12—13日领取，非艺术类考生在2018年11月12—19日领取。考生在报名点完成资格审查，确认符合报考条件并缴纳报名考试费后，领取报名卡。

3. 网上报名。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指定网站，按照《2019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网上报名信息采集办法》要求报名，填写个人报名信息并成功提交。在考生填写完自己的姓名、身份证号和学籍号等信息后系统会自动与网报系统中导入的我省高中阶段学籍信息进行比对，学籍比对未通过的系统会提示考生联系学籍管理部门解决学籍问题，同时会提醒教育考试机构人员对考生的报名资格再次审核。

艺术、体育类考生中报考美术与设计学类统考、体育素质测试的考生在完成普通高考相关报名信息填写并成功提交后，还须通过网络支付平台缴纳相应的专业考试费用。

4. 现场确认。现场确认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组织实施，艺术类考生现场确认截止时间为11月18日，非艺术类考生现场确认截止时间为12月30日，具体时间和地点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确定。

现场确认流程。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后，在规定时间内凭居民身份证在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①身份证阅读器读取、识别、核准本人基本信息；②现场拍摄考生本人照片并与身份证照片进行人脸比对，同

时艺术类考生采集本人虹膜信息；③报名点打印考生《2019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④考生核对本人信息并签字确认。

六、注意事项

1、考生在报名前须准备好报名所需的各类证件和材料，未办理居民身份证的应尽快办理居民身份证。

2、考生网报时须认真阅读《2019年湖北省普通高考考生诚信承诺书》，确认同意后方可进行网上报名，点击同意即视同知悉、了解高考相关规定，并承诺遵守。

3、考生应严格按照报名系统规定的程序操作，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报名信息。

报考美术与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素质测试的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完成网上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专业考试。

报考音乐学类、舞蹈学类和戏剧与影视学类的考生，其专业统考报名须到相关组考院校进行。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凭高考报名号和身份证号登录相关组考院校网上报名系统，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通过网络缴纳考试费。

4、现场确认必须由考生本人完成，考生须对报名点打印的《2019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进行核对并签字确认。签字确认后，如因考生本人未认真核对造成报考科类、性别、姓名等信息错误，并由此影响考试、录取结果，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5、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或不在报名信息

息登记表上签字者，视为自动放弃报名。

6、考生报名时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有弄虚作假，如采用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报名考试资格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日